##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董事会于2025年10月20日 收到公司董事张爱民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张爱民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 六届董事会董事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,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的规定,张爱民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张爱民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生效。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张爱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,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。

张爱民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,公司及董事会向张爱民先生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1 日